

附件 4

基层团委考核量化表			
时间：2024-2025 年度			
考核项目	考核内容	分值	分数
宣传思想工作 (10 分)	开展理论精神学习，宣传贯彻党的最新思想理论，深化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并建立本学院新媒体平台，定期发布相关信息，做好重大节日宣传。	5	
	持续推进院级“青马工程”制度化和常态化发展，扎实做好思想建设工作。	5	
组织建设工作 (60 分)	组织按期换届，人员配置合理规范，制度建设规范。	5	
	2020 级毕业生学社衔接率（衔接率 $\geq 95\%$ 得 10 分，90%-94%得 8 分，85%-89%得 6 分，80%-84%得 4 分，75%-79%得 2 分，若 $<75\%$ ，每少 5%倒扣 1 分，10 分为上限。）。	10	
	智慧团建平台新发展团员报到率及电子志愿书上传率（报到率及电子志愿书上传率=100%得 10 分， $\neq 100\%$ 不得分；每少 1%倒扣 1 分，10 分为上限。）。	10	
	智慧团建平台平均业务响应率（2024 年 1 月至 2025 年 2 月）业务响应率（响应率 $\geq 95\%$ 得 5 分，90%-	5	

	94%得 4 分，85%—89%得 3 分，80%—84%得 2 分，75%—79%得 1 分；若 < 75%，每少 1%倒扣一分，5 分为上限。)。		
	团员连续 3 个月未交团费比例（未缴比率 < 3%得 5 分，3%—5%得 4 分，6%—8%得 3 分，7%—10%得 2 分；若 > 10%，每多 1%倒扣 1 分，5 分为上限。)。	5	
	教育实践开展录入情况（4 次专题学习录入率均达 100%得 10 分，一个专题录入率不达 100%倒扣 2.5 分，10 为上限。)。	10	
	团员教育评议完成率（评议完成率 = 100%得 5 分，每少 5%倒扣 1 分，5 分为上限）。	5	
	团员年度注册完成率（注册完成率 = 100%得 5 分，每少 5%倒扣 1 分，5 分为上限）。	5	
	开展团日活动情况（“树立正确就业观”主题团日开展录入率 = 100%得 5 分，100%—90%得 3 分，90%—80%得 1 分，若 < 80%，每少 10%倒扣 1 分，5 分为上限。)。	5	
学生素质提升工作 (15 分)	积极参加校园科技学术节、文化艺术节、阳光体育节等系列活动，根据本学院专业特点开展专题活动，根据不同主题要求自主开展具有教育	5	

	意义的文化品牌活动，活动有图文或影像材料。		
	积极参加“挑战杯”，获得省级奖项得5分。	5	
	积极参加“攀登计划”，获得省级立项得5分。	5	
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工作 (15分)	按照暑假“三下乡”社会实践活动方案规范完成工作，且效果较好，获省级团队或个人奖项得5分。	5	
	完成社会实践学分认证手册的核对和认证工作。	5	
	定期开展志愿活动，建立大学生社会实践（服务）基地。	5	
总分			

注：请勿更改申报表格式，保持本表在两页纸内。